
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30日
發文字號：中市民戶字第1130228709號
附件：道路簡圖



主旨：公告本市東勢區「新盛自辦市地重劃區新聞道路」命名事宜。

依據：臺中市道路命名及門牌編釘自治條例第7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本案公告道路命名核定生效日期：113年8月30日。

二、本案公告道路名稱如下：

(一)保慶街（序號1）：北起新盛街350巷，南迄新盛十二街，長約615公尺，寬約8公尺。

(二)新盛九街（序號2）：東起新盛九街，西迄道路編號細32-4M（本次命名為新盛九街），長約300公尺，寬約8公尺，因銜接轄內既有道路「新盛九街」，遂延續命名。

(三)新盛十街（序號3）：東起新盛街516巷，向西往北後東迄道路編號細69-8M（本次命名為新盛十街），長約460公尺，寬約8公尺，因銜接轄內既有道路「新盛十街」，遂延續命名。

三、上開道路門牌整編生效日，由轄區戶政事務所另行通知。

市長 盧秀燕